



「註冊易」 註冊代理人 登記服務



地址：香港金鐘道66號金鐘道政府合署14樓
網址：www.cr.gov.hk
註冊易：www.eregistry.gov.hk
網上查冊中心：www.icris.cr.gov.hk
公司查冊流動版服務：www.mobile-cr.gov.hk
電郵：crenq@cr.gov.hk
電話諮詢熱線：(852) 2234 9933

1. 什麼是註冊代理人登記服務？

註冊代理人登記服務利便客戶在「註冊易」(www.eregistry.gov.hk)，以電子形式向公司註冊處處長(「處長」)交付較常提交的指明表格(成立本地公司及註冊非香港公司的申請除外)，以作登記。這項服務並不適用於以印本形式交付處長登記的文件。

2. 註冊代理人(「代理人」)的功能是什麼？誰可註冊為代理人？

代理人可代表委任他的公司或自然人(「委任人」)以電子形式向處長交付文件。代理人可以是公司或自然人，但必須先在「註冊易」登記成為代理人，才可代表其委任人行事。

登記成為代理人不可被視為授予該代理人牌照或認可其任何資格，以提供信託或公司服務。

如欲查閱信託或公司服務持牌人登記冊，請瀏覽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註冊辦事處的網站(www.tcsp.cr.gov.hk)。

3. 誰可委任代理人？

「註冊易」的「公司用戶」(「商業登記公司用戶」除外)及「個人用戶」均可委任代理人，以電子形式在「註冊易」提交文件。

4. 是否所有「註冊易」的用戶都要委任代理人？

不是。委任代理人代表公司用戶或個人用戶行事全屬委任人與其代理人之間的自願及選擇性的行政安排。「註冊易」用戶如欲安排代表在「註冊易」以電子形式向處長交付文件才需要委任代理人。無論在任何情況下，由此而引起的任何糾紛，處長概不負責。

5. 一個「註冊易」的登記用戶可否委任超過一名代理人？

不可以。一個用戶只可委任一名代理人。倘若用戶想委任另一名代理人，必須先終止現任代理人的任命。

6. 我如何登記成為代理人？

你必須登記成為「註冊易」的公司用戶或個人用戶才可登記成為代理人。你可登入「註冊易」並選擇[註冊代理人 > 註冊成為代理人]登記成為代理人。你須閱讀並接受有關登記成為代理人的條款及條件，以完成登記程序。系統會顯示一個確認你已登記的訊息連同你的代理人編號，以供紀錄。詳情見附件。

7. 我如何通知公司註冊處有關代理人的委任及/或停任？

你可登入「註冊易」並從[註冊代理人 > 委任/停任代理人]選擇合適的通知類別，以申報有關代理人的委任及/或停任。系統會將資料填入表格E-RAG1「註冊代理人的委任或終止委任通知書」，以便你以電子方式簽署及提交。詳情見附件。

8. 我如何自行申報辭任公司或自然人的代理人?

你可登入「註冊易」，並從 [註冊代理人 > 委任/停任代理人] 選擇「辭任註冊代理人」以申報你辭任為一間公司或某自然人的代理人。系統會將資料填入表格E-RAG2「辭任註冊代理人通知書」，以便你以電子方式簽署及提交。

9. 我不是「註冊易」的登記用戶，可否使用印本表格委任代理人?

可以。如非「註冊易」個人用戶的自然人，可交付印本表格RAG1「註冊代理人的委任或終止委任通知書」，辦理代理人的委任/離任。表格RAG1可於「註冊易」網站「下載」一欄及本處網站(www.cr.gov.hk)「電子服務 > 『註冊易』電子服務」一欄下載。

10. 使用註冊代理人登記服務是否需要繳付費用?

不需要。登記成為代理人和取消登記、委任和終止委任代理人均為免費服務。代理人只須繳付在「註冊易」交付文件及申請的相關費用。

11. 如何查詢更多資料?

客戶可聯絡服務組支援隊 (全日24小時) :

電郵 : cr.helpdesk@icris.cr.gov.hk
 電話 : (852) 8201 8273
 傳真 : (852) 8300 1004

你亦可參閱「註冊易」內有關「註冊代理人登記服務」的常見問題及「註冊代理人登記」示範。

登記成為註冊代理人 (「代理人」) 及委任代理人

